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苏青科教发〔2022〕86号

关于举办 2022 年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年会分论坛——第三届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高峰论坛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大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落实《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2021-2035年）》，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和创新意识作为素质教育重要内容，打造精品化青少年科技教育学术交流平台，推进科技教育事业创新发展，开创我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新局面，今年也正值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成立四十周年，经研究决定于11月25日-11月26日在南通市举办“第三届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高峰论坛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大会”。本次高峰论坛将作为2022年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

工作者协会年会分论坛举办，同期举办“科教资源展”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主办单位：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南通市科学技术协会

南通市教育局

南通市科技局

承办单位：南通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二、时间、地点

（一）报到时间：11月25日上午10:30-13:30；

（二）报到地点：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5号楼（南通市崇川区中央路68-A号）；

（三）会议时间：11月25日-11月26日；

（四）主会场：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6号楼江海厅。

（详细安排见附件1）

三、参会对象

（一）协会理事会、监事会成员；

（二）协会联络处负责人；

（三）获得“协会40周年突出贡献奖”的会员代表。

四、大会主题

情系青少年坚守初心四十载 逐梦科教路踔厉奋发向未来

五、主要议程

（一）11月25日：

1. 播放协会40周年宣传片；
2. 颁奖仪式；
3. 协会联络处授牌仪式；
4. 科普汇演；
5. 院士、专家报告；

（二）11月26日：

1. 参观活动。

六、报名及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采用线上线下同步方式举办，线上直播的相关信息另行通知；

2. 会议统一安排食宿，住宿费及差旅费自理；

3. 请参会人员于11月17日前扫描二维码在线填写参会回执（附件2）提交报名，通知及附件请在协会网站查询、下载；

4. 根据防疫工作要求（附件3），符合条件的参会人员会议签到时请准备健康码、行程码并递交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4）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证明；

5. 如带驾驶员的请在回执中备注。

联系人：方 蕾 电话：025-86670189、15651001995

张雨萌 电话：025-86670700、18551876254

附件：1. 日程安排

2. 参会回执

3. 防疫要求

4. 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22年11月14日



附件 1

日程安排（拟）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11 月 25 日		10:30-13:30	报到	5 号楼 1 楼大厅	
	中午	11:30-12:30	午餐	6 号楼 1 楼龙腾厅北	
			14:00-14:20	播放协会 40 周年宣传片	6 号楼江海厅
			14:20-14:50	领导致辞，宣布开幕	
			14:50-14:55	40 周年颁奖仪式 (1) 颁发名誉理事长、顾问证书 (2) 颁发协会 40 周年成就奖奖牌、证书	
			14:55-15:00	协会联络处授牌仪式	
			15:00-15:30	科普汇演	
			15:30-15:40	茶歇	
			15:40-17:30	院士、专家报告	
	晚上	17:30-18:30	晚餐	6 号楼 1 楼龙腾厅北	
11 月 26 日	上午	9:00-10:00	参观活动	6 号楼	
	结束后疏散				
全程参观“科教资源展”					

注：以会议正式安排为准。

附件 2

第三届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高峰论坛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成立四十周年庆祝大会

参会回执



附件 3

防疫工作要求

各参会代表：

根据国家卫健委、南通市最新防疫部署要求，为确保出席第三届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高峰论坛全体人员的健康安全，确保论坛顺利圆满进行，在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按照科学化、精准化、动态化疫情防控原则，就参会人员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1. 按照“应接尽接、应快尽快”原则接种新冠疫苗；
2. 论坛疫情防控遵循当时当地防疫部门要求；
3. 下列人员不得参加集会：
 - (1) 活动前 28 天内有境外地区旅居史人员；
 - (2) 活动前 28 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旅居史人员；
 - (3) 活动前 28 天内有新冠肺炎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人员；
 - (4) “健康码”和“行程卡”为黄色或红色的人员；
 - (5) 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人员；
 - (6) 活动前 14 天内与正在接受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共同居住、生活等密切接触人员；
4. 符合条件的参会人员会议签到时请准备健康码、行程码并递交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 4）；
5. 参会人员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抵宁期间，请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注意保持手部卫生，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距离，减少在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
6. 会议活动期间，请严格遵守论坛各项疫情防控规定。

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填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姓 名		单 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健康码颜色	红色 <input type="checkbox"/>	黄色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以下情况：（在相应文字画圈） ① 14 天内是否有发热、咳嗽、乏力、呕吐、腹泻等症状？有 无 ② 28 天内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有 无 ③ 28 天内是否有国（境）外旅居史？有 无 ④ 14 天内是否与其他去过中高风险地区正在居家医学观察期的人员共同居住？有 无 ⑤ 是否被判为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是 否 ⑥ 是否正处于医学观察期或 7 天健康观测期间？是 否 ⑦ 是否完成新冠肺炎疫苗全程接种（2 剂次）？是 否			有此情况请简单描述：
需要申报的其他情况：			
本人承诺： ①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会议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会议期间将自行做好防护，佩戴口罩，自觉配合体温测量等防疫工作。 ② 会议期间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异常情况，将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③ 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签名）：			